

## 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4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熊江咏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 2017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7 年总体工作情况及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18 年的工作要求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 2017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7 年总体工作情况及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18 年度工作要求和目标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7 年实际经营情况, 结合 2018 年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目标, 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预算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 年年度报告主要包括声明与提示、公司概况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、管理层讨论和分析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变动情况、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、董监高及员工情况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、财务报告等内容。2017 年度报告摘要主要包括重要提示、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等内容。

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公告的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1)和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18-002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对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,专业务实、勤勉尽责,公司拟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,决定分配股利 6,036,217.30 元。

详见公司2018年4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公告的《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7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靖江农商行西来支行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2018年4月1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公告的《关于公司向靖江农商行西来支行借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6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,485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在关联股东熊江咏、熊刘、毛正明、展玉林、顾鹏飞、江苏一互电气有限公司回避表决的基础上,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 2,485,000 股同意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.00%;0 股反对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.00%;0 股弃权,占出席会议非关联

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.00%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(上海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徐坚、牛璞

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、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靖江互感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7 日